

兰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乙肝疫苗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交易编号：D01-1262302431616022XQ-20180511-001040-7

甘肃中金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兰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委托，对“兰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乙肝疫苗采购项目”以公开招标形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前来参加。

1、招标文件编号：1259-18150

2、招标内容：乙肝疫苗 18000 人份

3、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 投标人须提供由住所地或者业务发生地市（州）、县（区）人民检察院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原件，出具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后）；

3) 投标人必须依法注册取得《营业执照》及《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生产（经营）范围内须含本次招标产品疫苗（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

4) 投标人所生产疫苗必须符合《中国药典》（现行版）关于疫苗质量的生产和检验要求，必须具有国家有关部门的近三次批签发合格证、生产批准文号及 GMP 认证；提供疫苗的质量标准、说明书、及检验报告书；（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

5) 投标人必须提供产品售后相关服务；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招标投标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5、项目预算：16.74 万元。

6、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7、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

8、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方式：2018 年 5 月 17 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23 日每日 00:00～24:00（北京时间），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gsggzyjy.cn/>）免费下载。

9、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8 年 6 月 12 日上午 9:00 分（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10、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 68 号）第六开标厅

11、开标时间：2018 年 6 月 12 日上午 9:00 分（北京时间）

12、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 68 号）第六开标厅

13、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1) 采购人：兰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详细地址：兰州市南滨河东路 999 号

联系人：李文晶

联系电话：13519440764

2)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中金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兰州市东岗西路 403 号酒钢大厦 2 号楼 405 室

联系人：杨晓丽

电话：0931-8179577

传真：0931-4634577

电子邮箱：gszj_777@163.com

14、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政府采购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1、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

收款人：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账 号：6608 0001 2189 8000 20

开户银行：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

行 号：3138 2105 4001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雁南路天庆嘉园 1296 号

甘肃银行到账查询电话：0931-8276931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一）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

（二）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三）投标保证金按参加项目标段（包）逐笔电汇，即分标段打款。

（四）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在银行电汇单附言栏内只填写本笔投标保证金对应的投标项目标段（包）的登记号，登记号可登陆交易系统自行查询，登记号格式为：GS 加 8 位数字。（例如：GS12345678，中间不留空格）。

（五）因登记号不填或错填导致投标无效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六）办理保证金业务不熟的，请在开标前及时致电 0931-2909190, 0931-2909303 咨询，采取补救措施。

（七）关于交纳投标保证金相关问题，可查看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

甘肃中金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16 日